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65,391,462 股, 占股份总数的 48.81%;
- 2、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65.391.462 股, 占股份总数的 48.81%;
-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5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三)。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伦钢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683号文核准,海伦钢琴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7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海伦钢琴总股本为66,990,000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2】187号)文同意,海伦钢琴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2年6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

根据 2013 年 4 月 22 日海伦钢琴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海伦钢琴于 2013 年 5 月 20 日实施了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66,99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66,99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66,99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3,980,000 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65,391,462 股,占总股本的 48.81%,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68.588.538 股,占总股本的 51.19%。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上市公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宁波北仑海伦投资有限公司、四季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伦、金海芬、陈朝峰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宁波北仑海伦投资有限公司、四季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及永盟国际有限公司股权,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海伦、陈朝峰、金海芬通过宁波北仑海伦投资有限公司、四季香港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同时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本次发行前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其本次发行前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7个月至第12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其本次发行前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实际控制人之一金海芬的妹妹金海珍通过宁波大榭开发区同心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实际控制人之一金海芬的妹妹金海珍同时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伦、金海芬和陈朝峰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陈海伦、金海芬和陈朝峰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其申报离职之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发行前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陈海伦、金海芬和陈朝峰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7个月至第12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其申报离职之

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发行前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 2、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做出的上述 各项承诺。
- 3、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 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也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情况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15年6月24日(星期三)。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65,391,46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8.81%;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65,391,46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8.81%。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3名,全部为法人股东。
 -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 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 股份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 市流通股份数
1	宁波北仑海伦投资有限公司	40,176,000	40,176,000	40,176,000
2	四季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资有限公司 25,110,000		25,110,000
3	宁波大榭开发区同心企业管理服务有 限公司	105,462	105,462	105,462
合计		65,391,462	65,391,462	65,391,462

备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海伦通过宁波北仑海伦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096,800 股,占比 16.49%;董事陈朝峰通过宁波北仑海伦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076,200 股,占比 13.49%;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金海芬通过四季香港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110,000,占比 18.74%;实际控制人之一金海芬的妹妹金海珍通过宁波大榭开发区同心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5,462 股,占比 0.08%。公司将严格遵照相关规定,监督陈海伦、陈朝峰、金海芬在任职期间履行相关承诺,合规买卖股票,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同时,监督金海珍履行相关承诺,在陈海伦、陈朝峰、金海芬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5、公司董事会将监督相关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并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化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增加	减少	数量	比例 (%)
一、限售流通股	65,391,462	48.81	0	65,391,462	0	0
首发前个人类 限售股	0	0	0	0	0	0
首发前机构类 限售股	65,391,462	48.81	0	65,391,462	0	0
二、无限售流通股	68,588,538	51.19	65,391,462	0	133,980,000	100
股份总数	133,980,000	100	_	_	133,980,000	1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后认为:海伦钢琴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未违反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海伦钢琴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海伦钢琴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发行人股份结构表;
- 3、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 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19日